国际经济法试题

一、名词解释

A．CIF B.CIP C.DDP D.DDU E.WIPO

A．GATT1994 B.TRIMS协议 C.GATS D.TRIPS协议

二、简答

1、《服务贸易总协定》规定了四种方式所进行的服务，它们各是什么？

2、《海牙规则》对承运人最低限度的义务有哪些规定？

3、简述提单在跟单信用证机制中的作用及存在的问题。

4、《解决国家和他国国民间投资争端公约》（ICSID）对“解决国际投资争端中心”的管辖权作何规定？

5、根据《2000年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CIF贸易术语中买卖双方的责任、风险和费用划分？

6、委付的条件是什么？

7、什么是先期违约？其补救方法是什么？

8、WTO最惠国待遇原则的特点和例外？

9、海难救助的成立要件是什么?

10、鉴于2008年奥运会将在中国举行，甲国A公司与中国B公司以合资方式在中国北京共同成立房地产开发公司，该外商在中国的投资属于国际私人直接投资。国际投资法不仅调整国际私人直接投资关系，也调整国际间接投资。这种说法是否正确？请说明理由。

11、TRIPS在哪些方面比以往的知识产权公约有所突破？

12、海牙规则、汉堡规则、维斯比规则、他们的原则区别是什么？海牙规则中的什么原则与民法的过错规则相悖，汉堡规则是怎样修改的？

13、世界贸易组织体制下保障措施的实施条件？

14、中方向日方转让生产某种锄草机的专利技术使用权，并允许日方在日本境内享有该专利产品的独占生产销售权。这意味着，在技术转让合同有效期内中方不得在中国使用该技术，中方也不得允许第三人在中国使用该技术，这种说法对吗？请说明理由。

15、简述投资担保机构公约的主要内容。

16、简述BOT投资方式的主要特点

17、在国际税收中，居民纳税人承担下列哪些义务？并说明理由。

A、就全球所得纳税的义务B、就在国籍国所得纳税的义务C、就在居住国所得纳税的义务 D、无限纳税义务

18、简述国际贸易支付中的托收当事人及其相互间的关系。

19、简述国际双重征税和国际重叠征税的异同。

20、简述各国海外投资保险制度的一般特征

二、论述

1、论述《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处理风险转移问题的规定？

2、试论英国的无条件最惠国待遇和美国的有条件最惠国待遇的区别及WTO框架下的最惠国待遇的意义和作用。

3、试论专利权与商标权产生的平行进口问题。你认为从法律上应该如何解决专利权与商标权产生的平行进口问题？

4、论知识产权国际保护在国际技术贸易法律框架中的地位。

5、试述WTO反补贴规则的主要内容。

6、试述WTO《反倾销协定》的主要内容。

7、试述《解决国家与他国国民投资争议公约》的主要内容。

8、试论投资担保机构公约的主要内容。

9、如何正确理解租船合同与提单的关系？

10、世界贸易组织法律框架中所贯穿的法律原则是什么？其中的《服务贸易总协定》对中国服务业的影响是什么？

三、案例分析

1、1997年我国A公司进口德国酒花，与出口方德国B公司在合同中约定：“每公吨4000德国马克，FOB汉堡。不可撤销即期信用证付款”。1998年1月15日，货物运抵我国大连港。经检验，发现酒花颜色变为深棕色甚至绿色，品质变坏系运输途中保管不当所致。B公司装运货物后向议付行提交提单等信用证所要求单据，议付行经审查予以议付。事后，A公司发现B公司所交部分单据系伪造，遂即要求银行追回所付货款。

分析该案例，回答下列问题：  
（1）．酒花变质风险由（ ）承担。  
A．A公司 B．B公司  
C．承运人 D．A公司和B公司共同  
（2）．海上货物运输由（ ）负责安排。  
A．A公司 B．B公司  
C．承运人 D．保险公司  
（3）．海上货物运输保险由（ ）负责办理。  
A．A公司 B．B公司  
C．承运人 D．A公司与B公司共同  
（4）．FOB术语除适用于海运外还可适用于（ ）运输方式。  
Ａ．铁路 Ｂ．空运  
C．多式联运 D．内河  
（5）．本案中，议付行对（ ）不承担责任。  
Ａ．单据在表面上是否符合信用证  
B．单据在法律上是否有效  
C．单据在格式上是否具有统一性  
D．单据真实性的调查

2、美国钢铁企业认为韩国向美国销售的无缝钢管违反了世贸组织的多边货物贸易协议中的反倾销协议，要求美国政府对韩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征收反倾销税。美国政府调查后认为，韩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构成倾销。

（1）、美国政府认为韩国美销售的无缝钢管构成倾销的依据是（ ）。  
A、韩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价格低于韩国销售的正常价格  
B、韩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价格低于美国本国企业生产的无缝钢管价格  
C、韩国在美销售钢管价格低于韩国在第三国中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价格  
D、韩国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价格低于韩国在第三国中国销售的无缝钢管价格  
（2）、韩国政府认为本国企业在美销售的无缝钢管并未构成倾销，美国与韩国两国政府之间发生争议后，根据世贸组织关于争议解决的规则，应首先进行磋商，磋商应于一方提出申请后（ ）天之内结束。  
A、15 B、30  
C、45 D、60  
（3）、关于该争端解决的规则和程序的表述，正确的选项有（ ）。  
A、磋商未达成协议的，一方可向“争端解决机构”申请成立专家小组  
B、该机构应于45天内决定是否同意成立专家小组，只有该机构全体同意才能成立专家小组  
C、专家小组应于6个月内做出裁决，专家小组的报告只有该机关全体同意的情况下才能被接受  
D、任何一方都可以就裁决向“上诉机构”提出上诉，上诉机构将对裁决的法律问题进行审查，最多必须60天内做出维持，修该或撤销的决定  
E、当败诉方未能履行裁决，又未给予补偿时，胜诉方可以要求争端解决机构授权采取报复措施，中止协议项下的减让或其他义务

3、“大昌”轮1995年5月2日在香港成云了102箱西药运往天津新港，该批货物投保了一切保险。5月5日该轮船抵达目的港天津。由于收货人中国某医药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公司”）不能出事正本提单，“大昌”轮船东（以下简称“船公司”）没有向其交付货物。5月10日，医药公司向船公司出具了一份中国工商银行某分行（以下简称“银行”）的“提货担保书”，船公司接受提货担保书后，向医药公司签发了提货单。医药公司则委托某进口公司报关。由于进出口公司在报关时伪报货物名称，该批货物被海关没收。于是收货人医药公司没有付款赎单，提单被退回给了香港托运人。1996年4月，香港托运人持正本提单在香港法院以错误交货为由，对船公司提起诉讼，要求赔偿伙价损失。香港法院判决支持了托运人的请求。船公司在一个月后向中国某海事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为医药公司及银行，船公司要求判令被告赔偿其因在香港败诉而支持的货款，律师费及其利息的损失。

1．本案船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某分行是什么关系？

2．本案医药公司是否应承担船公司在香港败诉所受到的损失？

3．本案银行是否负有责任？为什么？

4．如本案未发生报关的问题，受货人付款赎单并受到了货物，但货物中有12箱因防止离机舱太金而受热变质，收货人应向谁提出索赔？理由？

4、美国A公司与中国B公司签订了一份买卖合同，合同规定美国A公司向中国B公司出口一批机床。在订立合同时，中国B公司明确告诉美国A公司：这批机床将转口土耳其并在土耳其使用。合同签订后，在履行过程中，由于种种原因，这批机床并未按原计划转口到土耳其，而是转口到了意大利。当这批机床运达意大利之后，一位意大利生产商发现该批机床的制造工艺侵犯了其两项专利权，故根据其本国专利法向当地法院提出请求，要求法院禁止这批机床在意大利境内使用或销售，同时要求损害赔偿，后据调查，这批机床确实侵犯了意大利生产商的两项专利，这两项专利均是在意大利批准注册的。当中国B公司找到美国A公司，要求后者承担违约责任时，美国A公司以其在订立合同时并不知道该批机床将转口意大利为由，拒绝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因此产生争议。  
请问：（1）美国A公司拒绝承担违约责任是否有理由？为什么？  
（2）假设该批机床按原计划转口土耳其并在土耳其境内使用，土耳其生产商根据其本国相关法律，向法院提起诉讼，经法院调查证实，该批机床确实侵犯了土耳其生产商的专利权，中国B公司是否有权要求美国A公司承担违约责任？为什么？

5、德国建筑商A于1993年8月底与美国生产商B联系，要求美国生产商B向其报4万吨钢缆的价格，并明确告诉B此次报价是为了计算向某项工程投标，投标将于同年10月1日开始进行，10月10日可知结果。同年9月10日，B向建筑商A发出正式要约，要约中条件完整，但要约既没有规定承诺期限，也没有注明要约是不可撤销的。同年9月中旬起，国际市场钢缆价格猛涨，在此种情况下，美国生产商B于10月2日向A发出撤销其9月10日要约的传真。同年10月10日，当德国建筑商A得知自己中标消息后，仍立即向B发传真，对9月10日的要约表示承诺。此后，B争辩其已在10月2日撤销了要约，因此合同不成立。双方就合同是否有效成立发生争议。

根据上述事实，请回答：

1、《联合国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公约》对要约的撤销是如何规定的？

2、根据本案的案情，美国生产商B的要约是否可以撤销？

6、我山东一家进出口公司和某外国公司订立了进口尿素5000吨合同，依合同规定，我方开出以该外国公司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跟单信用证，总金额为148万美元。双方约定，如发生争议，则提交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1990年10月货物装船后，该外国公司持提单在银行议付了货款。货物到达青岛后，我方发现尿素有严重质量问题，立即请商检机构进行了检验，证实该批尿素是豪无实用价值的废品。我公司持商检证明要求银行返回已付款项，否则将拒绝向银行支付货款。

根据上述事实，请回答：

1、银行是否应追回已付货款，为什么？

2、我公司是否有权拒绝向银行付款，为什么？

7、美国一家食品公司A自1952年起开始经营炸鸡等快餐食品，其使用的商标是Chicken Delight .60年代中期，该公司与中一家经营快餐的公司B签订了一项技术转让合同，合同规定A公司允许我B公司经营其快餐食品，并向我B公司传授其经营管理技术诀窍，还允许使用其商标和商号，但合同中同时规定，我B公司必须向A公司购买一定数量的煮锅、煎锅、餐具、包装和调料作为附带条件，上述产品的购买价格均高于一般的市场价格。

根据上述事实请回答：

1、什么是限制性商业行为，美国A公司的上述行为是否构成限制性商业行为？

2、我国对限制性商业行为是怎么规定的？

8、湖北某电子设备公司有一批货物由武汉经上海运往香港，委托中国外运湖北公司办理货运手续。2004年6月20日，中外运湖北公司在上海港宝山港务公司办理装货，因货物包装破损，宝山港务公司拒装，中外运湖北公司上海办事处向宝山公司出具保函，称如因包装破损在目的港交货困难造成的损失由中外运湖北公司负责。宝山公司收下保函，与中外运湖北公司一起将保函交承运人上海远洋运输公司。承运人收下保函签发已装船清洁提单。后收货人发现货损，向托运人索赔。上海远洋运输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后，又起诉要求宝山港务公司承担保函责任。

请问：

宝山港务公司是否应承担保函责任？说明理由

如果宝山公司不应承担保函责任，谁应承担，为什么？

9、甲国以保护本国国民健康为理由，决定禁止从乙国进口含有荷尔蒙的牛肉，事实上甲国境内并不禁止此类牛肉的销售；另外，甲国仍从丙国进口含有荷尔蒙的牛肉。乙国认为其根据GATT应获得的利益受到损害，甲国认为其采取的措施为GATT第20条一般例外所允许，双方发生争议。

问题：

1、甲国的做法是否违反GATT原则？

2、甲国行为是否为GATT第20条一般例外所允许？

10、甲国和乙均为《解决国家和他国国民投资争端公约》成员。甲国W公司与乙国政府开办的E公司订立了为期25年的由前者租赁经营后者拥有的某酒店合同。在履约中，W公司认为，E公司提供的酒店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条件，扣付部分租金，E公司遂撤除了依约应提供的酒店安全保卫，双方矛盾激化。后E公司派150人冲进酒店，宣布没收该酒店，所有人员离开。后又将W公司派驻该酒店的经理人员押解出境。W公司向ICSID提请仲裁，要求乙国政府赔偿损失。经查，在双方签订租赁协议时，两国政府间有投资保护协议，规定两国应相互给予对方的外国投资安全保障，如为公共利益有必要实行国有化征收，应给予外国投资者充分和有效的补偿。租赁协议规定，如发生争议，各方同意交ICSID仲裁。

请结合该案，说明该案件属于ICSID管辖范围的理由。